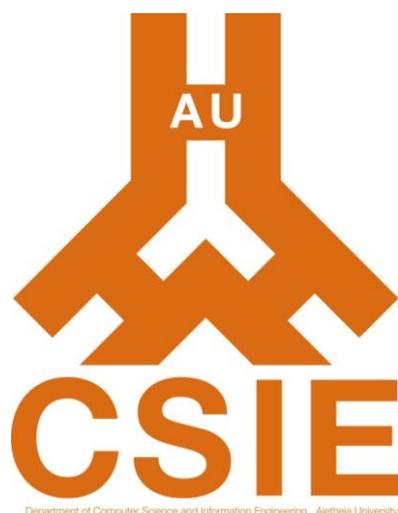


真理大學 數理資訊學院

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



學生手冊

真理大學數理資訊學院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畢業規定

99.9.15 九十九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臨時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99.8.3 九十九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98.5.13 九十七學年度第十一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1. 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訂定碩士班學生畢業最低標準如下。
2. 學生畢業前至少需修滿 36 學分(含)以上，修課規定為：
 - (a) 碩士論文(6 學分)：論文口試申請截止日期：每年四月底及十月底。
 - (b) 必修課(9 學分)：書報討論(一)、(二)、(三)共(6 學分)、科技論文寫作(3 學分)。(註一)
 - (c) 選修課：96、97、98 入學者 18 學；99 以後入學者 21 學分以上。
 - (d) 必選課(96、97、98 入學者三學分)：至數科所修一門數學課(3 學分)(註二)。
3. 學生每學期選課需經指導教授同意，並於選課結束，列印課表經指導教授簽名，送系辦存查。
4. 學生在修過規定的學分(至少 30 學分)後，並滿足以下基本條件，才得提論文口試申請(口試申請時請檢附畢業資格審查表)。
 - A. 96 學年入學者(即學號 FM96 開頭之學生)
 - (a) 碩士論文撰寫成英文稿並已投往國外知名會議或期刊上。
 - (b) 碩士論文成果已發表在國內、外的會議或期刊上。
 - B. 97 學年入學者(即學號 FM97 開頭之學生)
 - (a) 英文檢定(擇一)：
 - i. 通過全民英檢中級檢定(或其他同等級的英文檢定)(註三)
 - ii. 至大學部修習 2 學分證照相關英文課程，學期成績達 70 分以上(不計入畢業學分，大學部必修之『外國語文』系列除外)。(註四)
 - iii. 碩士論文撰寫成英文稿並已投往國外知名會議或期刊上。
 - (b) 論文發表：

碩士論文成果已發表在國內、外的會議或期刊上。
 - C. 98 學年入學者(即學號為 FM98 開頭之學生)
 - (a) 英文檢定(擇一)：
 - i. 通過全民英檢中級檢定(或其他同等級的英文檢定)(註三)
 - ii. 至大學部修習 2 學分證照相關英文課程，學期成績達 70 分以上(不計入畢業學分，大學部必修之『外國語文』系列除外)。(註四)
 - (b) 於四個學期內，通過大學部專業課程考試(由課程教師認定是否達到標準，擇一)：
 - i. 程式設計課程之上學期期末考考試。
 - ii. 程式設計課程之下學期期中考考試。
 - iii. 程式設計課程之下學期期末考考試。
 - iv. 演算法課程之學期期末考考試。

(c) 論文發表（擇一）：

- i. 碩士論文成果已發表在國內、外的會議或期刊上。
- ii. 碩士論文撰寫成英文稿並已投往國外知名會議或期刊上。

D. 99 學年度後入學者（即學號為 FM99 開頭之學生）

(a) 英文檢定（擇一，經指導老師同意，可於二年級開學前申請免試）：

- i. 通過全民英檢中級檢定(或其他同等級的英文檢定，參考附件)。(註三)
- ii. 至大學部修習 2 學分證照相關英文課程，學期成績達 70 分以上(不計入畢業學分，大學部必修之『外國語文』系列除外)。(註四)

(b) 於四個學期內，通過大學部程式設計考試（由課程教師認定是否達到標準，擇一；經指導老師同意，可於二年級開學前申請免試）：

- i. 程式設計課程之上學期期末考考試。
- ii. 程式設計課程之下學期期中考考試。
- iii. 程式設計課程之下學期期末考考試。
- iv. 演算法課程之學期期末考考試。

(c) 論文發表（擇一）：

- i. 碩士論文成果已發表在國內、外的會議或期刊上。
- ii. 碩士論文撰寫成英文稿並投往國外知名會議或期刊上。

5. 指導教授如發現學生基礎不足，可要求同學到大學部補修相關課程(不計入畢業學分)。

6.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，自公布日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

註一：九十九學年度起書報討論(二)將以英文授課。

註二：因九十九學年度起數科所改為精算系碩士班，可修習統精系碩士班、資工系碩士班或資工系大學部數學相關之課程，經系主任同意後抵免。修習大學部課程之學分不計入碩士班畢業學分。

註三：通過外語檢定者，可至通識教育學院申請外語檢定考試獎學金。

請參閱：[真理大學通識教育獎學金外語檢定考試實行細則](#)

註四：例如：99 學年度第一學期大學部通識課程開設一多益證照輔導、多益證照 500 分、全民英檢中級一閱讀、全民英檢中級一聽力篇、英語證照班一口語練習、英語證照班一實用英語文法、多益證照一字彙篇。

附件：

1. 『英語檢定成績得分對照表』標示底色部分為最低標準。
2. 『口試資格審查表』，請於口試申請時送出，審查通過才得申請口試。
3. 『英文檢定免試申請書』及『程式設計免試申請書』，請於二年級開學前申請，不得於口試前才提出申請。

附件 英語檢定成績得分對照表

全民英檢 (GEPT)	TOEFL			TOEIC	IELTS	大專校院 英語測驗 第二級(CSEPT)	劍橋職場英文檢定 (BULATS)
	(網路)	(紙筆)	(電腦)				
中級初試通過	45	450	133	400	3.5	180	Level 1
	49	463	143	450	4	200	
	51	467	147	500		210	
	52	470	150	550	4.5	220	
	57	487	163	600		230	
中級複試通過	61	500	173	650	5	240	Level 2
中高級初試通過	64	507	180	700		250	
	68	520	190	750	5.5	260	
	71	527	197	800	6	280	Level 3
中高級複試通過	83	560	220	880	6.5	330	Level 4
高級複試通過	100	600	250	900	7.0	345	
優級複試通過	109	630	267	950	7.5	360	Level 5

參考資料來源：各大專校院外語中心、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

真理大學數理資訊學院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口試資格審查表

姓名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		
班級	碩士班 年級	學號			
手機		指導老師			
項目	細則 (請直接勾選)	檢附資料	指導老師 初審	系辦公室 複審	
修課規定	必修課(9學分)：書報討論、科技論文寫作	歷年成績單 及 系辦存查之選課 確認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修課：96~98 入學者 18 學分以上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修課：99 以後入學者 21 學分以上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必選課：至大學部(工程數學)、數科所、統精碩班、資工碩班(密碼學專論) 修一門數學課(僅 96~98 入學者 3 學分)				
英文檢定 (擇一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全民英檢中級檢定或其他同等級英文檢定	成績單正本(核對後歸還)、影本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至大學部修 2 學分證照相關英文課程 70 分以上(必修『外國語文』系列除外)。	學期成績單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指導老師同意，可免試	免試申請書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此畢業條件(僅 96 入學者)	無			
程式設計 考試 (擇一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程式設計課程之上學期期末考考試	成績單或授課老 師簽名之考卷 (成績旁簽名註 記通過與否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程式設計課程之下學期期中考考試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程式設計課程之下學期期末考考試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演算法課程之學期期末考考試	免試申請書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指導老師同意，可免試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此畢業條件(僅 96、97 入學者)				
論文發表 96 入學者均須 滿足。擇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論文成果已發表在國內、外的會議或期刊上。(97 起入學者可擇一)	期刊封面及論文全文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論文撰寫成英文稿並投往國外知名會議或期刊上(97 起入學者可擇一)	論文全文、期刊封面或接受信			
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口試申請規定，准予申請口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達口試申請規定，不得申請口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審查者簽名			
老師意見					
系主任	年 月 日				

※檢附資料請將檢附資料依照順序排列後，用迴紋針別起。

真理大學數理資訊學院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

『英文檢定』免試申請書

姓名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		
班級	碩士班 年級	學號			
手機		指導老師			
項目	免試說明	檢附資料	指導老師 初審	系辦公室 複審	
英文檢定 (擇一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於入學前通過全民英檢中級檢定或其他同等級英文檢定	成績單正本或證照(核對後歸還)、影本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指導老師同意，可免試	請指導老師於意見欄說明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相關文件 請指導老師於意見欄說明			
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免試申請規定，准予申請免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達免試申請規定，不得申請免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審查者簽名			
指導老師 意見					
系主任	年 月 日				

※注意事項：

1. 本表一式三份，申請時請繳交三份資料，一份系辦留存、一份學生留存、一份指導老師留存。
2. 申請免試，請於二年級開學前申請。
3. 審查通過者，會於系網頁公告。

真理大學數理資訊學院 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

『程式設計』免試申請書

姓名		申請日期	年	月	日
班級	碩 士 班 一 年 級	學號	FM		
手機		指導老師			
項目	免試說明	檢附資料	指導老師 初審	系辦公室 複審	
程式設計 考試 (擇一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於入學前通過程式設計相關檢定考	成績單正本或證照 (核對後歸還)、影本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指導老師同意，可免試	請指導老師於意見欄說明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相關文件 請指導老師於意見欄說明			
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免試申請規定，准予申請免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達免試申請規定，不得申請免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審查者簽名			
指導老師 意見					
系主任	年 月 日				

※注意事項:

1. 本表一式三份，申請時請繳交三份資料，一份系辦留存、一份學生留存、一份指導老師留存。
2. 申請免試，請於二年級開學前申請。
3. 審查通過者，會於系網頁公告。